

## 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申報作業

請選擇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0 年 08 月 25 日成立，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07 月 21 日至 113 年 07 月 19 日，截至 113 年 4 月 18 日，已開會 17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符合之資格條件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林俊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17	0	17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獨立董事	陳彥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17	0	17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獨立董事	洪文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17	0	17	100	
		<input type="checkbox"/>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符合之資格條件(請於上表 1,2,3 做選擇，可複選)：

1、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2、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3、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註：本項應於設置或廢止薪酬委員會，成員委(選)任及異動後二日內輸入。任期中辭任者，請於備註乙欄註明寫 X 年 X 月 X 日辭任。